

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新起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111
交易代码	002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7,966,668.35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间的灵活配置和多样的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采取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将“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精选策略相结合，根据对宏观经济和市场风险特征变化的判断，进行投资组合的动态优化，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投资于债券，以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p> <p>首先，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我国财政、货币政策动向，预测未来利率变动走势，自上而下地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p> <p>其次，债券投资组合的构建与调整是一个自下而上的过程，需综合评价个券收益率、波动性、到期期限、票息、赋税条件、流动性、信用等级以及债券持有人结构等决定债券价值的影响因素。同时，本基金将运用系统化的定量分析技术和严格的投资管理制度等方法管理风险，通过久期、平均信用等级、个券集中度等指标，将组合的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在此基础上，通过各种积极投资策略的实施，追求组合较高的回报。</p> <p>4、权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把握市场的短期波动，进行积极操作，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p>

	<p>争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p> <p>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依据法律法规并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p> <p>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p> <p>7、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制定与本基金相适应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507,021.85
2. 本期利润	12,170,263.7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9,069,988.2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1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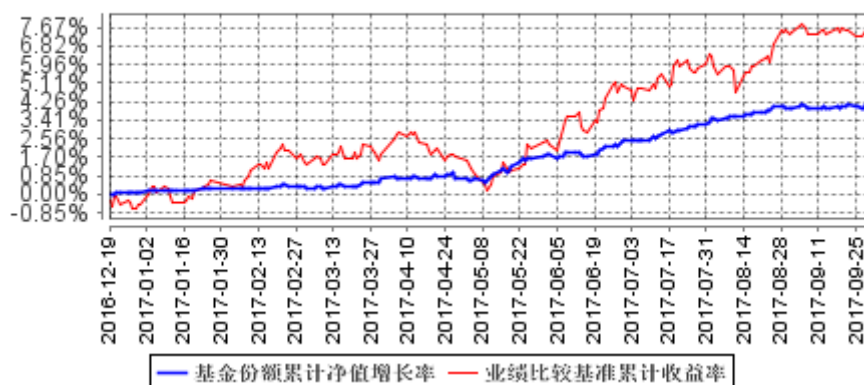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6%	0.07%	2.41%	0.30%	-0.85%	-0.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截止报告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栋梁	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宝康债券、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华宝新机遇混合、华宝新价值混合、华宝兴业可转债债券、华宝宝鑫债券、华宝新活力混合、华宝新动力混合、华宝新飞跃混合、华宝新回报混合、华宝新优选混合、华宝新优享混合基金经理	2016 年 12 月 19 日	-	14 年	<p>硕士。曾在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的研究和投资，2010 年 9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债券分析师，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6 月起担任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0 月兼任华宝兴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华宝兴业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兼任华宝兴业宝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兼任华宝兴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兼任华宝兴业新活力灵活配置</p>

					<p>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兼任华宝兴业新动力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兼任华宝兴业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兼任华宝兴业新回报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 华宝兴业新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任华宝兴业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高文庆	本基金经理、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17 日	-	7 年	<p>硕士。2010 年 5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助理风险分析师、助理产品经理、信用分析师、高级信用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7 年 3 月起任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

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7 年 3 季度，投资、消费和净出口等主要经济数据全面走弱，经济景气有所降温。其中 8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0%，8 月投资增速 4.9%，均创 17 年以来新低。三大类投资中，受到地方融资监管以及预算内资金受限等影响，基建投资的下滑成为投资增速的主要拖累；制造业投资虽较 7 月有小幅改善，但仍处低位。8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0.1%，较 7 月回落 0.3%，家电、建材和家具等地产链消费均有明显回落，地产销售的滞后影响开始体现。

3 季度央行在公开市场投放上继续维持“削峰填谷”的方式，7 月净投放 4725 亿，8 月净回笼 4080 亿，9 月继续净回笼 150 亿，以平抑由于财政支出及投放、缴税、地方政府债发行、季

末等因素给资金面带来的波动。3 季度整体资金面稳中趋紧，货币利率中枢较 2 季度有所抬升，其中银行间隔夜加权利率中枢较 2 季度上升了 29BP 至 2.88%。债市方面，在 7、8 月经济数据走弱、资金成本居高不下、以及美国加息缩表预期上升等多因素共同作用下，3 季度债市维持震荡，但收益率调整幅度有限，收益率曲线平坦化。

在报告期内，新起点混合型基金提高了股票的配置比例，适当降低了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并积极参与新股网下申购来提高收益。本基金始终坚持绝对收益的投资目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41%，基金表现落后比较基准 0.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1,396,592.39	14.63
	其中：股票	121,396,592.39	14.6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26,675,000.00	75.51
	其中：债券	626,675,000.00	75.5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999,417.05	8.6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80,754.09	0.32
8	其他资产	7,208,912.54	0.87
9	合计	829,960,676.0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158,183.60	0.53
C	制造业	40,740,182.96	5.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84,100.00	0.50
E	建筑业	5,297,200.00	0.67
F	批发和零售业	6,162,825.45	0.7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50,571.91	0.2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769,768.03	0.98
J	金融业	43,014,636.00	5.45
K	房地产业	6,514,760.00	0.8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1,840.00	0.0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5,299.99	0.0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37,224.45	0.14
S	综合	-	-
	合计	121,396,592.39	15.3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757,000	8,410,270.00	1.07
2	601318	中国平安	122,000	6,607,520.00	0.84
3	002146	荣盛发展	476,000	4,550,560.00	0.58
4	000776	广发证券	231,000	4,384,380.00	0.56
5	000166	申万宏源	735,000	4,285,050.00	0.54
6	000651	格力电器	101,000	3,827,900.00	0.49
7	300017	网宿科技	240,000	2,896,800.00	0.37
8	600068	葛洲坝	260,000	2,698,800.00	0.34
9	601939	建设银行	381,000	2,655,570.00	0.34
10	000625	长安汽车	185,000	2,621,450.00	0.3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829,000.00	1.2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000,000.00	3.8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000,000.00	3.8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142,000.00	12.69
6	中期票据	59,911,000.00	7.5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26,793,000.00	54.09

9	其他	-	-
10	合计	626,675,000.00	79.4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81331	17 盛京银行 CD159	500,000	48,880,000.00	6.19
2	111785308	17 杭州银行 CD192	500,000	48,875,000.00	6.19
2	111785465	17 天津银行 CD197	500,000	48,875,000.00	6.19
3	111714185	17 江苏银行 CD185	500,000	47,740,000.00	6.05
4	011752042	17 宁沪高 SCP004	400,000	40,064,000.00	5.08
5	041759014	17 义乌国资 CP001	300,000	30,042,000.00	3.8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新起点基金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收到桐乡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的处罚决定。因桐乡支行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存在逾期未代扣代缴企业促销赠送礼品个人所得税的行为，对桐乡支行处以应扣未扣税款 1,032,610.12 元百分之五十的罚款计 516,305.06 元。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绍兴市中心支行的处罚决定。因绍兴分行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对绍兴分行处以人民币 20 万元的罚款。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收到中国银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的处罚决定。因绍兴分行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对其处以人民币 30 万元的罚款。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收到金华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的处罚决定。因金华分行 2013 年 12 月存在对外赠送礼品未按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对金华分行处以应扣未扣个人所得税税款百分之五十的罚款计 24,619.50 元。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收到国

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的处罚决定。因其在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时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对民生银行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给予警告，处 33 万元罚款。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的处罚决定。因其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财政性资金及国库税款管理、国库经收管理、征信管理以及反洗钱规定，合计处以 85 万元罚款。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的处罚决定。因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贷款管理严重不审慎、违规保管客户物品等问题，对其处以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的罚款。

17 杭州银行 CD192(111785308)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收到中国银监会宁波监管局的处罚决定。因与同业业务相关的重要凭证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等内部控制事项、票据业务贸易背景不真实事项以及项目贷款初步设计和设计调整的批复等文件的复印件系变造问题处以合计人民币 60 万元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9,966.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148,646.48
5	应收申购款	3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208,912.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7,569,878.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18,080.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291.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7,966,668.3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701~20170930	598,832,995.10	0.00	0.00	598,832,995.10	79.01%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发布公告，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外方股东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将所持有的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 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的事项日前已经分别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1%，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持股 49%。公司股东会已就上述股权转让等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9 月 12 日，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完成了收购 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 持有的华宝兴业基金公司 49%的股份的交割。

2.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公告，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正式完成上海市工商局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法定名称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发布公告，常务副总经理 Alexandre Werno 先生自 2017 年 9 月 29 日起不再担任常务副总经理的职务。

4.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发布公告，聘请欧江洪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兴业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